

合同编号：2025-052(土地)

测绘技术服务协议

工程名称：2025 年度东昌区

农业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测绘服务

发包人（甲方）：通化市国土资源局东昌直属分局

勘测人（乙方）：通化市义信房地产综合测绘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乙方）：李耀文



签定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签定地点：通化市国土资源局东昌直属分局

目录

1. 工程概况	1
2. 勘测内容及依据	1
3. 勘测期限、方式及要求	1
4. 资料的提供	2
5. 勘测费用及结算方式	2
6. 甲方权利和义务	3
7. 乙方权利和义务	3
8. 健康、安全及环境保护	3
9. 保密	3
10. 对外关系	3
11. 不可抗力	3
12. 违约责任	4
13. 合同变更、解除	4
14. 争议的解决	4
15. 合同效力及其它约定	5

测绘技术服务协议

发包人(甲方): 通化市国土资源局东昌直属分局

地 址: 滨江西路 161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220500732587070Y

法定代表(负责)人: 田野

勘测人(乙方): 通化市义信房地产综合测绘有限公司

住所: 通化市光明路 416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50171713214XA

勘测证书等级: 乙测资字 22500998

法定代表人: 阚继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5 年度东昌区农业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测绘服务项目 勘测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2025 年度东昌区农业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测绘服务 ;

1.2 工程地点: 通化市东昌区 ;

2. 勘测内容及依据

2.1 勘测内容: 土地转用和征收勘测定界测绘, 现状土地界线测绘, 设施农用地(养、种植场)勘测定界测绘及土地管理相关测绘服务。

2.2 勘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土地勘测定界技术规程》TD/T1008-2017》和国家相关规定。

3. 勘测期限、方式及要求

3.1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3.2 承接方式: 承揽 ;

3.3 勘测技术要求: 1、出具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

2、出具勘测定界图、被占地单位(个人)分户图等相关资料。

3、按要求对批次项目用地进行勘测定界、调查地类、核实权籍，达到通过审批标准。

4、按照《通化市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实施细则》要求，完成本阶段的测绘服务工作。

5、完成测绘的数据整合及汇交工作。

实施细则满足《土地勘测定界技术规程 TD/T1008-2017》要求。

4. 资料的提供

4.1 甲方应于_____测绘_____前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

4.1.1 工程批准文件以及用地、施工、勘测许可等批件；

4.1.2 工程勘测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4.1.3 勘测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4.1.4 勘测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4.1.5 其它约定：_____ / _____。

4.2 乙方向甲方提交勘测成果资料时间为：以甲方提供该测绘项目相关材料为准。乙方应满足甲方工作要求并对其质量负责。

5. 勘测费用及结算方式

5.1 勘测费用按每平方米 1.00 元，不足 2 万平方米，按 2 万平方米计算。

合同期限内，勘测费用总价不得超过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小写：500,000.00 元），项目金额以项目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

乙方提供给甲方发票为普通增值税发票。

5.2 勘测费用的计算依据及构成：本工程勘测按（财建【2009】17 号）标准记取费用；

5.3 结算方式：选择下列第 1 种方式：

5.3.1 乙方完成勘测工作并向甲方提交符合约定质量标准的勘测成果资料后 3 日内，甲方支付全部勘测费用；

5.3.2 分期支付：_____ / _____；

5.3.3 其它约定：_____ / _____。

5.4 乙方应对其指定的下列账户信息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收款人: 通化市义信房地产综合测绘有限公司

开户行: 工商银行通化民主支行

账 号: 0806020609000900792

6. 甲方权利和义务

6.1 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明确勘测任务及技术要求;

6.2 为乙方进入勘测现场工作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

6.3 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 负责现场安全保卫工作;

6.4 甲方负责提供工程材料的, 应根据乙方提出的工程用料计划, 按时提供各种材料及其产品合格证明;

6.5 检查乙方的勘测质量, 对不符合约定的事项提出整改意见;

6.6 其它约定: _____ / _____。

7. 乙方权利和义务

7.1 要求更换不能满足勘测需要的基础文件资料;

7.2 根据工程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 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测工作的意见;

7.3 按约定时间提交符合要求的勘测成果资料;

7.4 接受甲方检查监督, 对甲方提出的不符合约定事项进行整改;

7.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勘测工作转委托;

7.6 其它约定: _____ / _____。

8. 健康、安全及环境保护

双方应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健康、安全及环境保护的权利、义务。

9. 保密

在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所获得的一切原始资料、信息及相关工作成果属甲方所有, 乙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在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后以任何方式对外泄露或用于与本项目无关的其它任何事项。

10. 对外关系

乙方因本合同履行与第三方发生的关系, 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

11. 不可抗力

11.1 不可抗力事件指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水灾、雷击、雪灾等自然事件以及战争、罢工、疫情等社会事件;

11.2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使双方或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应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或减少损失,将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其后 3 日内向对方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一方未尽通知义务或未采取措施避免、减少损失的,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2. 违约责任

12.1 甲方违约责任

12.1.1 未按约定提供有关资料及必要工作条件,导致乙方无法完成勘测任务,应当承担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

12.1.2 未按约定支付勘测费,每迟延一日,加付 0.02 %的违约金。

12.2 乙方违约责任

12.2.1 未按约定标准完成勘测工作或完成的勘测成果不符合约定标准,须无条件返工,自行承担重新勘测的费用。

12.2.2 未按约定时间完成勘测工作的,每逾期一天,应当承担合同金额 0.02 %的违约金;

12.2.3 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转委托的,应当承担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

12.2.4 乙方不履行其他合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

13. 合同变更、解除

13.1 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变更或解除协议应采用书面形式;

13.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解除合同,应向对方发出书面解除通知,合同的解除不影响各方在合同解除前依法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3.2.1 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转委托的;

13.2.2 乙方勘测程序、方法不符合合同约定技术规程拒不整改的;

13.2.3 给对方造成损失拒不赔偿的。

13.3 其它约定: _____/_____。

14.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以下第 2 方式解决：

14.1 提交乙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14.2 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 合同效力及其它约定

15.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之日起生效；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15.3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4 以下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5.4.1 _____ / _____；

15.4.2 _____ / _____。

15.5 其它约定：_____。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电话/传真：

2015 年 5 月 16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逢帅

电话/传真：

年 月 日



